

2024 年度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市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统一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承担本市和指定区域的反垄断执法工作。协助对南通范围内的经营者集中行为及其影响进行调查和提出意见。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

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依法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按规定权限组织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市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食品安全政策。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

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规定权限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许可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药品零售使用、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管理。指导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标准化战略和规划，负责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组织实施标准，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推动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检验检测工作规划，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全市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全市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认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产品认证、体系认

证、服务认证工作。指导促进全市认证行业发展。

（十六）负责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市知识产权战略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规划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负责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负责推动知识产权产业发展。负责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体系。负责建设知识产权人才体系。负责知识产权工作的对外联络、合作交流。

（十七）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应急管理 with 新闻宣传处）、综合规划处（研究室）、人事处、法规处、财务审计处、科技与信息化处、行政服务处、登记注册指导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办公室）、信用与风险监督管理处、反垄断处（产业发展处）、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处（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广告监督管理处、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处、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药械监督管理处（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标准化管理处、认证认可与检验检

测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发展处（对外交流合作处）、知识产权保护处、知识产权服务处（产业促进处）、监管协调处（市场监管 12315 投诉举报中心）、执法稽查处、机关党委、老干部处、另按有关规定设立工会和共青团组织。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南通市纤维检验所，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8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南通市纤维检验所，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着力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质量。进一步完善全市准入许可体系。加强对新《公司法》宣贯培训，大力推进全市登记注册规范化建设，厘清部门职责，完善指导体系，强化登记人员培训考核、账号赋权、监督检查、惩戒管理等制度。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深化外资企业登记“一网通办”。依托市县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实现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全程网办。推进计量器具型式批准告知承诺制改革试点。升级出台低风险食品生产许可告知承诺制 2.0 版。

进一步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发挥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牵头作用，持续放大促进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 28 条举措的政策效益，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做好“活跃度”和“个转企”路径研究。探索在金融等领域，充分释放信用对经营主体的正向激励和反向惩戒作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充分发挥质量、标准、认证、检测、品牌、知识产权等工具，全力服务重点企业实现内外贸一体化。常态化规范化应用“公平竞争 e 审查”，加强对文件起草单位规则指引、行政指导、约谈警示、建议整改等梯次监管。建设企业商业秘密公证保护平台，探索推动企业商业秘密保险，深入推进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建设。加强市场全生命周期合规指导，探索建立新业态、新模式执法“观察期”制度和特种设备领域“学法考法减罚”制度。加大涉企“黑中介”违法行为查处力度。进一步引导重点产业规范提质。持续开展南通“精品家纺”品牌认证，实施家纺质量提升行动，加大小微企业抽检力度，对抽检结果加大正向激励、反向追查，努力做到闭环监管、执法清链，推动家纺产品质量合格率提升 2 个百分点。深入开展生物医药、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研究，推动完善相关激励政策。开展江海英才创业周“院士南通行”，组织生物医药、高端纺织产业供需小快灵对接活动。推进省药监局审评核查南通分中心平稳运行。

（二）全力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深入推进“旗舰领航”行动。聚焦打造重点产业质量标杆企业，开展第四批 140

家企业质量体检，签订三年共建协议。推广“标准托管”服务，开展检验检测促进重点产业优化升级和小微企业质量认证提升行动，扎实推进通州家纺质量认证提升省级试点项目。直属检验检测机构要加大和高端优质服务机构联动合作，为我市企业走出去畅通渠道、保驾护航，要加强与重点产业龙头骨干企业深度合作，努力实现人才共育、设备共享、项目共建。务实推进与中标院战略合作。开设南通重点产业标准“直通站”，编制全市重点产业“标准图谱”和标准导航报告。牵头起草全省海洋工程装备和豪华游轮游艇产业链标准化提升指导意见。编制《南通市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在张謇企业家学院推动成立中国标准化研究院长三角人才培养基地，争创信息技术领域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和高端装备制造、循环经济、服务业等领域国家级标准化试点落户南通。做强提优质量基础。支持重点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积极争创国家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加大质量创新金融扶持力度，“苏质贷”授信 50 亿元以上。推进质量合作社“一站式”服务标准化建设，将“通通检”打造成市监系统服务企业的“主平台”。建立高水平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10 项，各县（市）区 13 项民生保障基本能力年内配备到位。新增 CNAS 授权项目 30 个以上。创建省重点实验室（生态纺织品）、申报省功能纤维及制品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成运营国家电动机质检中心、国家床上用品质检中心。

（三）高标准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实施示范建设引领

工程。出台《南通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4-2026 年）》。统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创建和省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项目建设，完善实施方案、优化运行机制、加大投入保障，召开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和发展大会。加快《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条例》立法，推动年内出台。实施创新主体培育工程。深入推进发明专利培育“滴灌计划”，力争滴灌企业发明专利授权量突破 5500 件。新培育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10 家，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国标认证或省绩效评价企业 300 家，知识产权贯标备案企业 500 家。深入推进知识产权转化运营“雨露计划”，力争 600 家以上创新型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100 亿元，1000 家以上创新型企业专利技术转化 3000 件。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指南针计划”，成立南通市企业上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实施载体平台升级工程。完善协同保护体系，积极争取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预审领域扩容、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获批，推动通州家纺快维中心提档升级、海安家具快维中心建成运行，加速实现保护分中心向县域延伸覆盖。“知联侨”知识产权海外服务中心取得实质性进展，为南通走出去企业提供精准高效服务。深化“知识产权助力产业强链”行动，推动知识产权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多链融合”。新培育省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 1-2 家，市级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 8 家。

（四）坚定扛起市场监管领域安全责任。全面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巩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效。建立季度风险

会商、年度述职、“三书一函”以及食品生产企业督导制度。探索建立食堂管理地方标准，重点对学校 and 养老机构食堂强化管理，突出对大中专院校、技工学校、职业高中开展专项整治。将“互联网+明厨亮灶”系统拓展运用至医疗机构食堂。积极推进网络餐饮食品安全地方立法。探索食品摊贩集中区规范化管理。加强农村集体聚餐报备管理。新增导入先进管理体系食品生产企业 20 家。引导肠衣生产企业规范发展。持续打牢药品安全基础。加强调查研究，精准研判市域药品安全风险，科学稳妥推进全市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九个一”重点任务。会同医保、卫健、公安等部门对零售药店和医美行业开展联合整治。持续推进市县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建设，指导各地开展药品安全应急演练。加大疫苗、集采中选药械等重点产品监督检查。完善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探索构建全市工业企业产品目录清单，努力实现按类别、区域、风险等级监管。进一步健全以问题为导向监督抽检，执法为保障、闭环整改为目标的质量监督管理体系。督促企业建立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持续推进电动自行车、“灶管阀”专项治理。推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稳中提质。坚持“双零”理念，力争“双零”目标，强化盲区死角和薄弱环节排查整治。确保特种设备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 95%，档案电子化率 30%以上，锅炉技改率 40%以上，巩固叉车“技改+保险+共享”成果。培育气瓶报废处置主体，推动气瓶闭环报废处置率 60%以上。强化电梯维保市场质量监管，力争困

人率、平均救援时间双下降。

（五）全面提升市场监管履职水平。推动监管能力与监管任务更匹配。深化法治市监建设，开展“基层行政执法质量提升年”活动。建立全面检查、专项检查、机动检查相结合的“靶向式”法治体检体系，重点对登记注册、包容审慎执法、抽检不合格行为闭环处置等专项督查。推行运用综合执法“简案快办”系统。开发“执法监管掌上通”小程序，为基层执法提供业务规范、执法程序、疑难问题解答等精准指导。推进双随机检查和跨部门联合检查，加大非现场监管，探索触发式监管。组织开展对年报信息专项抽查。推动执法重点与群众期盼更契合。聚焦计量作弊、家纺、消费欺诈、食品“两超一非”、虚假认证及检验检测、民生价格等重点，持续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发挥虚假违法广告专项整治联席会议作用，聚焦广告导向，加大对“神医神药神械”、金融理财、公务员培训、互联网、户外大屏等领域整治力度，加大直播、种草等新业态广告监测监管。将涉企收费督导范围扩展至重点行业协会商会、市级公立医疗机构。充分发挥市县两级企业打假维权中心作用，推进护企执法“四大行动”。推动消费维权与民生需求更协同。完善消费投诉信息公示机制，设立消费维权专业工作室，打造“全程陪我去维权”消协工作品牌。建立健全“市、县、分局”12315应急响应处置机制，实现投诉举报全天候受理、应急处置24小时响应。加强网络交易监管，试行“精准监测+线下找实+电子固证”监管模式。更新放心消费创

建标准和评选机制，选树引领示范单位，努力打造“畅享南通”放心消费工作品牌。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6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5.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886.97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117.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52.57	本年支出合计	24,352.5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4,352.57	支出总计	24,352.5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352.57	24,352.57	17,465.60				6,886.97											
051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4,352.57	24,352.57	17,465.60				6,886.97											
051001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939.55	9,939.55	9,939.55															
051002	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	517.11	517.11	517.11															
051003	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4,137.78	4,137.78	1,388.47				2,749.31											
051004	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	725.15	725.15	725.15															
051005	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3,130.31	3,130.31	5.20				3,125.11											
051006	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1,790.65	1,790.65	778.10				1,012.55											
051007	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947.35	947.35	947.35															
051008	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	3,164.67	3,164.67	3,164.6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4,352.57	15,146.81	9,205.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35.22	11,029.46	9,205.7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68.24	368.24				
2011450	事业运行	368.24	368.2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839.98	10,661.22	9,178.76			
2013801	行政运行	4,730.71	4,730.7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40		586.4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37.20		2,137.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71.00		271.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3.00		10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75.00		27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5,930.51	5,930.5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06.16		5,806.1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7.35	4,117.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7.35	4,117.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9.52	1,629.5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7.83	2,487.8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465.60	一、本年支出	17,465.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65.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47.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318.0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465.60	支出总计	17,465.6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465.60	11,901.82	10,882.34	1,019.48	5,563.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47.55	8,583.77	7,564.29	1,019.48	5,563.7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68.24	368.24	320.33	47.91	
2011450	事业运行	368.24	368.24	320.33	47.9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52.31	8,215.53	7,243.96	971.57	5,536.78
2013801	行政运行	4,730.71	4,730.71	4,094.33	636.3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40				586.4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37.20				2,137.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36.00				23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3.00				10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75.00				27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84.82	3,484.82	3,149.63	335.1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9.18				2,199.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8.05	3,318.05	3,31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18.05	3,318.05	3,31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1.33	1,411.33	1,411.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906.72	1,906.72	1,906.72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01.82	10,882.34	1,019.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5.57	9,785.57	
30101	基本工资	1,568.88	1,568.88	
30102	津贴补贴	3,015.87	3,015.87	
30103	奖金	1,321.03	1,321.03	
30107	绩效工资	241.85	241.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84	620.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27	332.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95	322.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9.43	179.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13	46.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1.33	1,411.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4.99	72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48		1,019.48
30201	办公费	156.27		156.27
30202	印刷费	13.70		13.70
30205	水费	7.50		7.50
30206	电费	28.00		28.00
30207	邮电费	21.50		21.50
30211	差旅费	18.50		18.50
30213	维修（护）费	23.00		23.00
30214	租赁费	14.00		14.00
30215	会议费	8.17		8.17
30216	培训费	46.38		46.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4		13.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28.50		28.50
30226	劳务费	9.15		9.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98		15.98
30228	工会经费	84.88		84.88
30229	福利费	176.22		176.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00		8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00		13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39		134.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6.77	1,096.77	
30301	离休费	92.94	92.94	
30302	退休费	639.08	639.08	
30305	生活补助	7.44	7.44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21	357.2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465.60	11,901.82	10,882.34	1,019.48	5,563.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47.55	8,583.77	7,564.29	1,019.48	5,563.7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68.24	368.24	320.33	47.91	
2011450	事业运行	368.24	368.24	320.33	47.9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752.31	8,215.53	7,243.96	971.57	5,536.78
2013801	行政运行	4,730.71	4,730.71	4,094.33	636.3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40				586.4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37.20				2,137.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36.00				23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3.00				10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75.00				27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84.82	3,484.82	3,149.63	335.1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9.18				2,199.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0				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8.05	3,318.05	3,31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18.05	3,318.05	3,31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1.33	1,411.33	1,411.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906.72	1,906.72	1,906.7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01.82	10,882.34	1,019.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5.57	9,785.57	
30101	基本工资	1,568.88	1,568.88	
30102	津贴补贴	3,015.87	3,015.87	
30103	奖金	1,321.03	1,321.03	
30107	绩效工资	241.85	241.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84	620.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27	332.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95	322.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9.43	179.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13	46.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1.33	1,411.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4.99	72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48		1,019.48
30201	办公费	156.27		156.27
30202	印刷费	13.70		13.70
30205	水费	7.50		7.50
30206	电费	28.00		28.00
30207	邮电费	21.50		21.50
30211	差旅费	18.50		18.50
30213	维修（护）费	23.00		23.00
30214	租赁费	14.00		14.00
30215	会议费	8.17		8.17
30216	培训费	46.38		46.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4		13.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28.50		28.50
30226	劳务费	9.15		9.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98		15.98
30228	工会经费	84.88		84.88
30229	福利费	176.22		176.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00		8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00		13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39		134.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6.77	1,096.77	
30301	离休费	92.94	92.94	
30302	退休费	639.08	639.08	
30305	生活补助	7.44	7.44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21	357.2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93	0.00	94.00	0.00	94.00	19.93	53.55	275.1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36.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38
30201	办公费	116.25
30202	印刷费	8.0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1.00
30211	差旅费	1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27.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66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00
30226	劳务费	5.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98
30229	福利费	94.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926.81		324.52		2,251.33
货物					195.82		236.32		432.14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				5.00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199.55		199.55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端度计量标准器具	分散采购			54.50		54.5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电磁学计量标准器具	分散采购			140.00		140.00
	成本性支出专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5		0.75
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					3.46				3.46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6				0.26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10				2.1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34.27		34.27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0		0.7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投影仪	分散采购			1.20		1.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票据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7		0.17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分散采购			1.20		1.20
	成本性支出专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试验机	分散采购			26.40		26.40
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178.00		2.50		18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5		0.7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5		0.35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分散采购	178.00				178.00
	成本性支出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40		1.40
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0.50				0.50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					8.86				8.86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34				2.34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分散采购	0.72				0.72
	食品安全检测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药品检验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0				0.70
	公用经费（限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80				0.80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评审核查南通分中心经费补助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服务					1,730.99		88.20		1,819.19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438.30				1,438.3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00				8.00
	公用经费（限额）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监管协调工作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监管协调工作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特种设备监管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特种设备监管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市场监管检测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274.00				1,274.00
	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监管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监管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市场监管执法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50				7.50
	食品安全监管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00				8.00
	食品安全监管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0				16.00
	药械及化妆品安全监管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药械及化妆品安全监管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市场主体监管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市场主体监管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00				6.00
	市场主体准入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50				4.50
	市场主体准入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知识产权工作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知识产权工作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价格监督和反垄断工作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价格监督和反垄断工作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法规宣传工作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广告监管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广告监管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企业诚信及质量信用体系建设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企业诚信及质量信用体系建设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00				7.00
	产业推进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产业推进专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南通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58.80		58.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00		8.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2.00		32.00
	成本性支出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成本性支出专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80		3.80
	计量监督管理专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两免费”检定工作专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南通市质量技术和标准化中心					9.70				9.7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80				5.8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0				0.70
	质量和标准化研究推广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24.40		24.4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20		4.2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20		6.2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成本性支出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1.89		5.00		26.89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9				1.89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00				7.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00				8.00
	棉花公正检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成本性支出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153.00				153.0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知识产权援助执法专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知识产权预审服务专项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50.00				150.00
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					108.10				108.1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公用经费（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0.10				90.10
	公用经费（限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评审核查南通分中心经费补助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00				4.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4,352.5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12 万元，增长 0.0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4,352.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4,352.5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4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3.09 万元，减少 3.18%。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024 年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预算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886.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21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024 年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预算减少，相应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数。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4,352.5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4,352.57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0,235.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办公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3.69 万元，增长 0.32%。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 2024 年预算编制要求，将公务员年度考核奖纳入预算编制；二是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中心加挂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核查南通分中心牌子，增加评审核查分中心工作经费。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117.3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公积金、提租补贴，离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52.57 万元，减少 1.26%。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保障的在职人员数较上年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4,352.5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4,352.5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465.6 万元，占 71.7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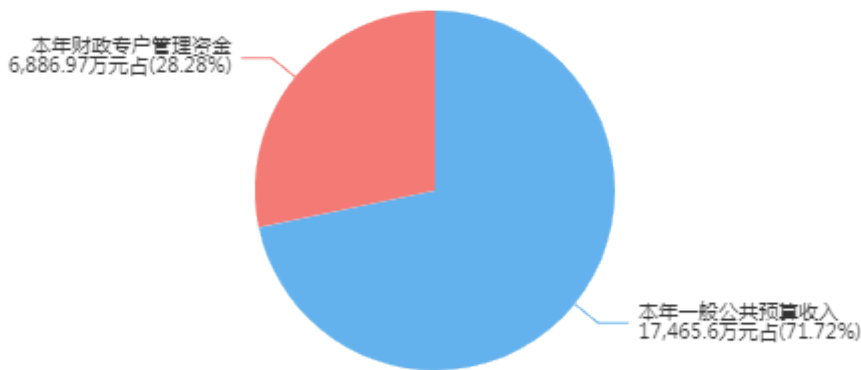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886.97 万元，占 28.28%；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4,352.57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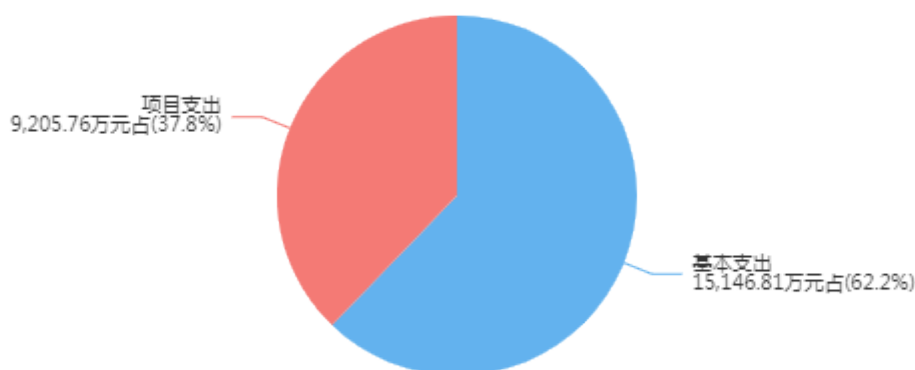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15,146.81 万元，占 62.2%；
项目支出 9,205.76 万元，占 37.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4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73.09 万元，减少 3.18%。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024 年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7,46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1.7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3.09 万元，减少 3.18%。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024 年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预算减少。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知识产权事务 (款) 事业运行 (项) 支出 368.2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32.61 万元, 增长 9.72%。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在职在编人员较上年增加 2 名。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4,730.7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224.36 万元, 增长 4.98%。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4 年预算编制要求, 将公务员年度考核奖纳入预算编制。

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 586.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65.71 万元, 减少 10.0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办公设备购置费用、大型修缮费用减少。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市场主体管理 (项) 支出 2,137.2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56.8 万元, 减少 2.59%。主要原因是根据“过紧日子”要求, 压减部分工作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市场秩序执法 (项) 支出 236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药品事务 (项) 支出 103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0 万元, 减少 16.26%。主要原因是根据“过紧日子”要求, 压减部分工作经费。

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食品安全监管 (项) 支出 27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30 万元, 减少 9.84%。主要原因是根据“过紧日子”要求, 压减部分工作经费。

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 事业运行 (项) 支出 3,484.82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404.85 万元, 减少 10.41%。主要原因是南通

市纤维检验所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9.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 2,199.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4 万元，减少 3.99%。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的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1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 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南通市市场监管局网络受理中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经费原来在“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现在调整到“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411.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72 万元，减少 4.38%。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未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致使住房公积金项目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906.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3.58 万元，减少 6.09%。主要原因是一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未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提租补贴支出，相应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致使提租补贴项目财政拨款预算减少；二是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预算保障的在职人员数较上年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901.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882.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19.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4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3.09 万元，减少 3.18%。主要原因是南通市纤维检验所 2024 年动用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预算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901.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882.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

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19.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13.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4 万元，变动原因按照“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2.51%；公务接待费支出 19.9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7.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94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9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9.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3.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会议费。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7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36.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7 万元，减少 3.32%。主要原因是南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预算保障的在职人员数较上年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251.3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32.1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819.19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6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8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8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4,352.57 万元；本部门共 7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205.7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

专项工作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

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